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SPRIT
ESPRIT HOLDINGS LIMITED
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30)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而發出的公佈

本公佈乃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0條之要求而發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知悉今日本公司股份之價格下降，並謹此聲明，本公司不知悉導致該下降之任何原因。董事會亦已知悉一篇於今日刊載於《壹週刊》有關本公司之文章，並希望作出而下確認:-

1. 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中有關中國銷售點的資料實為真確。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中國的銷售點為1,012個(不包括髮廊)，包括300家直接管理零售店舖及712個可控制面積批發銷售點。
2. 在本公司網頁有關中國銷售點的資料只在每隔一段時間更新，因此有可能未及時反映不時之實際情況。

董事會亦確認，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議為根據上市規則第 13.23 條而須予披露；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構成價格敏感的事宜為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而須予披露。

本聲明乃承本公司董事會之命而發出，各董事願就本公佈之準確性個別及共同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吳慧賢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i)執行董事 **Ronald Van der Vis** 先生(集團行政總裁)及周福安先生(集團財務總裁)；(ii)非執行董事 **Jürgen Alfred Rudolf Friedrich** 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 **Hans-Joachim Körber** 博士(主席)、鄭明訓先生(副主席)、**Alexander Reid Hamilton** 先生、柯清輝先生及 **Francesco Trapani** 先生組成。